

一、時間: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

二、地址: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78號 15樓會議室

三、出席:

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:57,006,435股

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:32,199,082股

出席及委託出席股份佔全部已發行股數:56.48%

出席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。

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王祥亨董事長、游孟哲董事、謝明仁獨立董事等

3席董事出席,已超過董事席次7席之1/3。

四、列席: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定益會計師

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勞琦 財務長

主席:王董事長 祥亨

記錄:林佳穎



六、主席致詞

七、報告事項

第一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度營業狀況報告,報請 公鑒。

說 明:民國一○八年度營業報告書,請參閱〈附件一〉。

第二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,報請 公鑒。

說 明: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,請參閱<附件二>。

第三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度對關係人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。

說 明:(1)本公司一○八年度對關係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。

(2)本公司一○八年度貸與孫公司-單井精密工業(昆山)有限公司,實際動支金額人民幣 4,100 萬元,截至 109 年 5 月底尚未有逾期未還款部分。

(3)本公司一○八年度貸與子公司-烽曜(股)有限公司,實際動支金額新

台幣 2,725 萬元,109 年 5 月 15 日完成債轉股增資案,經濟部商業登記業已完成,截至 109 年 5 月底無資金貸與之情事。

第四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度對外投資報告事項。

說 明:(1)單井昆山於 108 年 9 月 30 日完成股權交割並出售 100%中電國泰股權,業於 108 年 10 月 9 日辦理變更工商登記完畢。

(2)單井昆山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新增投資濟南鑫星躍能源工程有限公司,持股比率為 100%。

第五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度現金減資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。

說 明:本公司申報 108 年現金減資 10%案,依主管機關相關函文要求,將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提報股東會報告,截至 108 年第四季止,相關報告請參閱<附件三>。

第六案

案 由:一○八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

說 明:本公司 108 年度為淨損,故不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。

七、承認事項

第一案

案 由:承認本公司民國一○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(含合併報表)案。 (董事會提)

說 明:(一)本公司民國一○八年度財務報表(含合併報表),包括:資產負債表、損益表、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,業經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兆民、李定益會計師查核完竣,並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。

(二)營業報告書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(含合併報表),請 參閱本<附件一>及<附件四>、<附件五>。

(三)敬請 承認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871,121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336,676權)占總表決權數 98.59%,反對權數:23,456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23,456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07%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416,08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76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 31,310,662權。

第二案

案 由:承認本公司民國一○八年度盈餘分派案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:(一)本公司民國一○八年盈餘分派案,業經民國 109 年 05 月 11 日董事 會決議通過盈餘分派表,請參閱<附件六>。

(二)敬請 承認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882,09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347,650權)占總表決權數 98.63% ,反對權數:12,482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12,482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03% 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416,08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76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 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 31,310,662權。

八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

案 由: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,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:(一)為配合相關法令,故擬配合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。

(二)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,請參閱<附件七>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613,72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79,280權)占總表決權數 97.77%,反對權數:280,852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280,852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89%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416,08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76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 31,310,662權。

第二案

案 由:修訂「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」案,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:(一)為配合相關法令,故擬配合修訂本公司「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」。

(二)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,請參閱本<附件八>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871,066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336,621權)占總表決權數 98.59%,反對權數: 23,511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23,511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07%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 416,08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76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 31,310,662權。

第三案

案 由:修訂「背書保證作業辦法」案,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說 明:(一)為配合相關法令,故擬配合修訂本公司「背書保證作業辦法」。

(二)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,請參閱<附件九>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871,072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

權:336,627權)占總表決權數 98.59% ,反對權數:23,50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23,505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07%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416,085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76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 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31,310,662權。

第四案

案 由: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,提請 討論。(董事會提)

- 說 明:(一)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28,503,218元分派現金,每股約分配 0.5元。
 - (二)上述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(元以下全捨),不足一元之差額,列 入公司其他收入。
 - (三)本分派案如經主管機關修正,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、庫藏股之轉讓、註銷、員工認股權執行及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等,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,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,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。
 - (四)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,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 及其他相關事宜。
 - (五) 敬請 討論。

決 議:經表決後通過,贊成權數: 30,882,101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347,656權)占總表決權數 98.63%,反對權數:12,487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12,487權)占總表決權數 0.03%,無效權數: 0權 ,棄權/未投票權數: 416,074權(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:416,065權)占總表決權 1.32%,出席股東表決權數: 31,310,662權。

九、臨時動議

十、散會